

证券代码：833907

证券简称：倍智人才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11 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许锋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住所拟由“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76 号 3010 室”变更为“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662 号 1401 房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将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倍智人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5日